

证券代码：300952

证券简称：恒辉安防

公告编号：2025-118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章程》修订的基本情况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变更注册资本

根据《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已触发“恒辉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收市后，“恒辉转债”尚有 11,050 张未转股，即本次赎回可转债数量为 11,050 张，赎回价格为 100.19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0.20%，且当期利息含税），本次共计支付赎回款 1,107,099.50 元（不含赎回手续费）。2025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发行的“恒辉转债”（债券代码：123248）已在深交所摘牌。转股情况如下：

1、2025 年 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恒辉转债”累计转股 2,743.5901 万股，公司总股本因“恒辉转债”转股累计增加 2,743.5901 万股。

2、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本变动情况：（1）截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可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 1,324.6176 万股“恒辉安防”股票；（2）回购注销首次授予 11 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22.9566 股。公司的总股本由 14,538.0454 万股变更为 15,839.7064 万股。

综上所述，本次增加股本为 1,418.9725 万股（2,743.5901 万股-1,324.6176

万股=1,418.9725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15,839.7064 万股变更为 17,258.6789 万股，注册资本由 15,839.7064 万元变更为 17,258.6789 万元。工商变更登记具体事宜按照相关部门的要求执行。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839.7064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258.6789 万元。
第八条 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5,839.7064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7,258.6789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二、其他事项说明

1、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3、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经办人办理修订后《公司章程》工商备案事宜，相关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情况为准。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修订后的《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